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AND  
BIO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7)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摘要**

- 本年度收入增加37.3%至人民幣634.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62.2百萬元)。
- 本年度虧損人民幣184.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0.6百萬元)。
- 每股虧損為人民幣0.0599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0.0134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	634,686	462,191
銷售成本		<u>(566,161)</u>	<u>(430,018)</u>
毛利		68,525	32,173
其他收入	4(a)	9,480	15,777
其他虧損淨額	4(b)	(180,023)	(14,88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329)	(17,600)
行政開支		(49,194)	(47,249)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		<u>(642)</u>	<u>-</u>
經營虧損		(174,183)	(31,783)
融資成本	5(a)	(8,895)	(6,216)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u>282</u>	<u>(204)</u>
除稅前虧損	5	(182,796)	(38,203)
所得稅開支	6(a)	<u>(2,135)</u>	<u>(2,353)</u>
年內虧損		<u>(184,931)</u>	<u>(40,556)</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7	<u>0.0599</u>	<u>(0.0134)</u>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184,931)	(40,556)
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7,731	(16,649)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 公平值變動	(687)	—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7,044	(16,64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77,887)</u>	<u>(57,205)</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462,194</b>	631,169
租賃預付款		<b>44,183</b>	73,65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非即期預付款		<b>14,329</b>	34,60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b>24,716</b>	24,434
其他金融資產		<b>3,267</b>	2,495
遞延稅項資產		<b>831</b>	5,984
		<b>549,520</b>	772,335
<b>流動資產</b>			
存貨	8	<b>345,487</b>	331,118
租賃預付款的即期部分		<b>1,017</b>	1,66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b>215,773</b>	196,604
已抵押存款		<b>18,084</b>	78,2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8,000</b>	113,501
		<b>618,361</b>	721,148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b>57,300</b>	64,153
合約負債	11	<b>23,133</b>	–
銀行貸款		<b>91,152</b>	233,187
遞延收入的即期部分		<b>–</b>	1,163
即期稅項		<b>26,277</b>	25,966
		<b>197,862</b>	324,469
<b>流動資產淨值</b>		<b>420,499</b>	396,67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70,019</b>	1,169,014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列示)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債券	17,620	16,790
遞延收入的非即期部分	-	16,038
遞延稅項負債	1,851	5,596
	<u>19,471</u>	<u>38,424</u>
<b>資產淨值</b>	<u>950,548</u>	<u>1,130,590</u>
<b>權益</b>		
資本	25,544	25,544
儲備	925,004	1,105,046
<b>權益總額</b>	<u>950,548</u>	<u>1,130,590</u>

附註：

## 1 一般資料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七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第3號，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上市。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獲董事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授權刊發。

## 2 編製及呈報基準

本公告所載的全年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一切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一切適用個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條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以下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投資物業的轉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28號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見下文附註2A)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見下文附註2B)之影響已於以下簡列。其他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 (i)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的確認及計量，將金融工具會計的所有三個方面合併在一起：(1)分類及計量；(2)減值及(3)對沖會計。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以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出現變動。

除本集團已追溯應用之對沖會計外，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在適用之權益期初結餘確認過渡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且將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儲備餘額及保留溢利(扣除稅項)影響如下：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366,2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增加(如下附註2A(ii))	(3,498)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u>362,713</u>
公平值儲備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
將按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投資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如下附註2A(i))	1,343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u>1,343</u>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除外，而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除非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風險則作別論。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保留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規定。然而，其取消先前關於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金融資產類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與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有關的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的影響載列如下。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除若干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重大融資部分)外，實體於初次確認時須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倘為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ii)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或(i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定義見上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資產之分類一般基於兩個準則：(i)金融資產受管理之業務模式及(ii)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不再須與主體金融資產分開列示。取而代之，混合式金融工具須整體評估分類。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計量：

-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的現金流量。

倘債務投資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該債務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該債務投資由一個旨在通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銷售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符合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準則的現金流量。

於初次確認並非持作買賣股本投資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投資公平值之其後變動。該選擇按投資逐項作出。所有其他上述並非分類為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此包括所有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次確認時，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指定金融資產(於其他方面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規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前提是有關指定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發生。

以下會計政策將適用於本集團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其後按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股息及利息收入的變動均於損益確認。
攤銷成本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之任何收益於損益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股本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股息收入於損益內確認，除非股息收入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無報價股本投資自按成本計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無報價投資工具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本集團擬持有該無報價股本投資以配合長期策略目標。此外，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指定該無報價投資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先前賬面值與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人民幣1,343,000元(扣除稅項)已計入期初公平值儲備。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各類金融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原有計量類別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根據國際會計	根據國際財務	根據國際會計	根據國際財務
	準則第39號的	報告準則第9號的	準則第39號	報告準則第9號
	原有類別	新類別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	可供出售 (按成本)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2,495	4,075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67	6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附註)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01	9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28,642	124,278
已抵押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78,261	78,2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13,501	113,501

附註：有關餘額不包括向聯營公司支付原材料的預付款。

## (ii) 金融資產減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改變本集團的減值模式，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模式」改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本集團早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的時間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惟本期間的減值並不重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虧損撥備按以下其中一項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於金融工具預計年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訂明的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虧損。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該差額其後按資產原實際利率相近的比率貼現。

本集團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已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制定撥備矩陣，有關矩陣已就應收賬款特定的前瞻性因素及經濟環境予以調整。

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一部份，其源自可能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然而，倘信貸風險自開始以來大幅增加，撥備將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當釐定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是否顯著增加及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相關及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有關資料包括根據本集團過往經驗及已知信貸評估得出的定量及定性的資料及分析，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下屬違約：(1)借款人不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行動(例如：變現抵押品(如持有))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履行其信貸義務；或(2)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 預期信貸虧損的呈列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虧損撥備自資產賬面總額中扣除。

####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影響

##### (I)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於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之特點及逾期日數分類。合約資產與貿易應收款項的風險大致相同。貿易應收款項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虧損撥備乃釐定如下：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即期	逾期少於 1個月	逾期 1至3個月	逾期超過 3個月		總計
				但少於 12個月	逾期超過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比率(%)	0.82%	2.27%	6.12%	12.43%	29.61%	
賬面總值(不包括 特定債務人) (人民幣千元)	90,005	6,223	1,542	9,587	4,771	112,128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738	141	94	1,192	1,413	3,578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3,578,00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進一步增加人民幣1,048,000元。

##### (I)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應收關聯公司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導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791,000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預期信貸虧損撥回為人民幣406,000元。

### (iii) 過渡安排

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過渡性條文，以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全面獲採納而毋須重列可資比較資料。因此，新預期信貸虧損規則產生的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反映，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其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差額於保留溢利及儲備中確認。因此，二零一七年呈列的資料並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惟反映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規定。

以下評估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初步應用日期(「初步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 指定及撤銷先前指定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及
- 指定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且並非持有作買賣的股本投資的若干投資。

倘於債務工具的投資在初步應用日期具有較低的信貸風險，則本集團假設該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其初步確認起並無顯著增加。

###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建立一個五步模式，以入賬客戶合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在交換中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無可行權宜方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於本集團確認銷售產品所得收益時產生重大影響。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保留溢利期初結餘的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無重列並將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並無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附註	根據以下準則編製的金額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人民幣千元	過往的 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人民幣千元	增加/ (減少)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57,300	80,433	(23,133)
合約負債	11	23,133	—	23,133
流動負債總額		<u>197,862</u>	<u>197,862</u>	<u>—</u>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客戶合約收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澄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載有關於確定履約責任；主事人與代理人的應用；知識產權授權；及過渡規定的澄清。

由於本集團過往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且本年度為首年進行澄清，故應用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 D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該詮釋就為釐定用於涉及以外幣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之交易之匯率而釐定交易日期，以及確認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提供指引。該詮釋訂明，釐定初次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益(或當中部分)所使用之匯率之交易日期為實體初次確認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之日期。

採納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 3 收入及分部呈報

###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戶外木製品	618,872	436,841
零售木製品	1,254	5,280
銷售再生能源產品	14,560	20,070
	<u>634,686</u>	<u>462,191</u>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銷售戶外木製品的一名(二零一七年：一名)客戶的收入為人民幣66,120,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70,325,000元)，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 客戶合約收益

### 收入分類資料

下表按主要地理市場、主要產品及收入確認時間分類收入。

	二零一八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b>主要地理市場</b>				
中國(住所地)	130,305	1,254	14,560	146,119
北美洲	260,111	-	-	260,111
歐洲	30,349	-	-	30,349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0,162	-	-	10,162
澳大利西亞	187,945	-	-	187,945
	<u>618,872</u>	<u>1,254</u>	<u>14,560</u>	<u>634,686</u>
<b>主要產品</b>				
木製品	618,872	1,254	-	620,126
再生能源產品	-	-	14,560	14,560
	<u>618,872</u>	<u>1,254</u>	<u>14,560</u>	<u>634,686</u>
<b>收入確認時間</b>				
產品轉移時的某個時間點	<u>618,872</u>	<u>1,254</u>	<u>14,560</u>	<u>634,686</u>

下表載列客戶合約收益所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9)	121,888	108,550
合約負債(附註11)	<u>(23,133)</u>	<u>(10,094)</u>

## (b) 分部呈報

按照與本集團管理其業務一致的方式，及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確定三個可呈報分部，即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本集團並無聚合經營分部以構成上述可呈報分部。

-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向國內外客戶生產及銷售戶外木製品及木材貿易。
- 零售業務：透過自營零售店零售戶外木製品。
- 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生產及銷售生物質顆粒燃料予國內外客戶。

###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按下列基準監察來自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可呈報分部收入分別指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而自本集團外部客戶所得的收入。

就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採用的計量單位為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以及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的「除稅後溢利／(虧損)(不包括政府補貼之稅後影響)」。

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計量乃不定期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故並無呈報分部資產或負債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再生 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 的收入	618,872	1,254	14,560	634,686
分部間收入	<u>11,764</u>	<u>-</u>	<u>2,208</u>	<u>13,972</u>
可呈報分部收入	<u>630,636</u>	<u>1,254</u>	<u>16,768</u>	<u>648,658</u>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除稅後(虧損)/溢利 (不包括政府補貼之 稅後影響))	<u>(186,107)</u>	<u>(1,622)</u>	<u>2,512</u>	<u>(185,217)</u>
折舊及攤銷	(34,414)	(436)	(507)	(35,35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未變現	190	-	-	19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9,251)	-	-	(139,251)
租賃預付款項減值	(23,263)	-	-	(23,263)
存貨撇銷	<u>(7,931)</u>	<u>-</u>	<u>-</u>	<u>(7,931)</u>

	二零一七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 木製品 人民幣千元	零售業務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 銷售再生 能源產品 人民幣千元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 的收入	436,841	5,280	20,070	462,191
分部間收入	<u>17,629</u>	<u>-</u>	<u>3,105</u>	<u>20,734</u>
可呈報分部收入	<u>454,470</u>	<u>5,280</u>	<u>23,175</u>	<u>482,925</u>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除稅後(虧損)/溢利(不包括 政府補貼之稅後影響))	<u>(44,515)</u>	<u>(1,946)</u>	<u>3,541</u>	<u>(42,920)</u>
折舊及攤銷	(23,736)	(1,234)	(507)	(25,477)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				
— 未變現	(12,307)	-	-	(12,3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2,323)	-	-	(2,323)
存貨撇銷	<u>(2,354)</u>	<u>-</u>	<u>-</u>	<u>(2,354)</u>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與可呈報分部虧損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可呈報分部收入	<b>648,658</b>	482,925
抵銷分部間收入	<u>(13,972)</u>	<u>(20,734)</u>
綜合收入	<u><b>634,686</b></u>	<u>462,191</u>
<b>虧損</b>		
源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虧損	<b>(185,217)</b>	(42,920)
政府補貼(扣除稅項)	<b>5,849</b>	9,589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	<u>(5,563)</u>	<u>(7,225)</u>
綜合除稅後虧損	<u><b>(184,931)</b></u>	<u>(40,556)</u>

(iii) 地域資料

源自外部客戶收入

客戶的地理位置以貨品交付地點為準。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住所地)	<u>146,119</u>	<u>107,332</u>
北美洲	260,111	236,279
歐洲	30,349	18,303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10,162	16,945
澳大利西亞	<u>187,945</u>	<u>83,332</u>
	<u>488,567</u>	<u>354,859</u>
	<u>634,686</u>	<u>462,191</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淨額

(a) 其他收入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797	3,405
政府補貼	7,022	11,418
股息收入	461	354
租金收入	290	204
其他	<u>910</u>	<u>396</u>
	<u>9,480</u>	<u>15,777</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取無條件政府補貼人民幣5,859,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255,000元)。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漳平木村」)及Unicreed Industry & Trade Co., Ltd獲授此等政府補貼。該等政府補貼並無未滿足的條件或或有事項。

本集團確認政府補貼為遞延收入作為補償本集團土地使用權成本及基建設施開發成本。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貼(遞延收入)人民幣1,16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163,000元)已確認為其他收入，此乃按有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有系統地確認。

(b)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346)	8,96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已變現	(4,036)	(3,448)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未變現	190	(12,307)
出售土地使用權收益	—	58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	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9,251)	(2,323)
租賃預付款項減值	(23,263)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	(3,493)
存貨撇銷	(7,931)	(2,354)
其他	(387)	(610)
	<u>(180,023)</u>	<u>(14,884)</u>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債券的利息開支	8,895	14,501
減：撥入在建工程的已資本化利息開支*	—	(8,285)
	<u>8,895</u>	<u>6,216</u>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借貸成本已按3.01%的年利率資本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借貸成本被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3,979	30,862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497	1,745
	<u>35,476</u>	<u>32,607</u>

根據中國的有關勞動法則及法規，本集團位於中國的實體參加地方當局籌辦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計劃」)，據此，有關實體須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合資格僱員薪酬的一定百分比向該計劃作出供款。對該計劃作出的供款即時歸屬。根據有關計劃，現有及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由相關計劃管理機構支付，除年度供款外，本集團無進一步責任。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566,161	430,01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3,733	23,756
租賃預付款攤銷	1,635	1,732
物業經營租約支出	451	593
研發成本	22,969	21,049
核數師酬金	1,066	1,089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包括人民幣52,223,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7,090,000元)涉及員工成本、折舊及研發成本，有關金額亦已計入於上文或附註5(b)就每類該等開支單獨披露的總金額內。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年內撥備	182	441
與過往年度有關的超額撥備	(210)	-
遞延稅項		
產生及轉回暫時差異	2,163	1,912
	<u>2,135</u>	<u>2,353</u>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的對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182,796)</u>	<u>(38,203)</u>
除稅前虧損的名義稅項，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計算(附註(i)及(ii))	(42,522)	(10,290)
毋須課稅收入之影響	(1)	(3,030)
收入減少之影響(附註(iv))	(419)	(580)
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額的影響	-	7,281
非扣減支出之稅項影響	43,174	5,069
研發開支加計扣除額的影響(附註(iii))	(4,307)	(2,631)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6,420	6,534
與過往年度有關的超額撥備	(210)	-
實際稅項支出	<u>2,135</u>	<u>2,353</u>

附註：

- i.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另有指明者除外。  
於其他司法權區的附屬公司的稅項分別按有關司法權區的現行適當稅率計算。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 ii. 漳平木村已於二零一六年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申請並獲得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認證資格，故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三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合資格研發開支可按實際產生金額的175%(二零一七年：150%)扣除所得稅。
- iv. 《企業所得稅法》第33條所述的應課稅收入寬減指企業以《資源綜合利用企業所得稅優惠目錄》規定的資源作為主要原材料，生產國家非限制及禁止並符合國家及行業相關標準的產品取得的收入，僅按90%計入收入總額。
- 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法規，非中國居民投資者從中國居民企業源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賺取的溢利的應收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惟稅務條約或安排作出減免則另作別論。
- vi. 除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額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的遞延稅項人民幣121,000元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7.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184,931,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0,556,000元)，以及3,088,335,000股已發行股份(二零一七年：3,030,542,000股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股	千股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088,335</u>	<u>3,030,542</u>

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8. 存貨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65,793	174,856
在製品	34,915	29,298
製成品	144,779	126,964
	<u>345,487</u>	<u>331,118</u>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值	<u>566,161</u>	<u>430,018</u>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7,268	110,650
應收聯營公司的貿易款項	9,246	1,478
減：虧損撥備	(4,626)	—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u>121,888</u>	<u>112,128</u>
原材料預付款	71,134	63,927
衍生金融工具	2,736	—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71	6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973	3,968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30	—
其他應收款項	18,326	16,514
減：虧損撥備	(385)	—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93,885</u>	<u>84,476</u>
	<u>215,773</u>	<u>196,604</u>

預計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45,592	38,776
1至2個月	25,581	25,738
2至3個月	6,562	11,560
3個月以上	44,153	36,054
	<u>121,888</u>	<u>112,128</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於出具發票日期起計90日至180日內到期。

年內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對賬如下：

	特定債務 人的貿易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特定債務人 除外的貿易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 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應收聯營 公司款項 人民幣千元	其他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	-	-	-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3,493	-	-	-	-	3,493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的結餘	3,493	-	-	-	-	3,493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附註2A(ii))	-	3,578	2	3	786	4,369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 結餘	3,493	3,578	2	3	786	7,862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	-	1,048	-	(3)	(403)	642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3,493</u>	<u>4,626</u>	<u>2</u>	<u>-</u>	<u>383</u>	<u>8,504</u>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018	3,769
預收款項	-	10,09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3,276	22,416
衍生金融工具	2,546	12,307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12	12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283	28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附註i)	19,165	15,272
	<u>57,300</u>	<u>64,153</u>

附註：

i. 結餘主要指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應計福利以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所有上述結餘預計將於一年內償付或按要求償還。

(a) 貿易應付款項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到期償付或按要求償付	9,669	3,169
1個月後但3個月內到期償付	2,349	600
	<u>12,018</u>	<u>3,769</u>

## 11. 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u>23,133</u>	<u>10,094</u>	<u>-</u>

合約負債指截至報告期末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本集團預期分配至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將於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時確認為收益。

合約負債指預收尚未向客戶轉移貨物的客戶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主要包括銷售木製品收到的預收款項。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負債增加人民幣13,039,000元，主要由於銷售預收款項增加所致。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政期初的所有承前合約負債均已悉數確認為收入。

對經確認合約資產金額構成影響的一般支付條款如下：

### 銷售按金

當本集團在交付貨物之前收到按金時，按金將於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到確認的收入超過按金金額。銷售按金的金額(如有)乃根據具體情況與客戶協商而定。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0,094
計入於本年度確認為收入的合約負債的款項(附註)	(10,094)
於履行前收到且於本年度尚未確認為收入的現金	<u>23,133</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3,133</u>

附註：本集團已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用累積影響法，並調整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結餘。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先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10)的款項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附註1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 分部回顧

於本年度，我們各經營分部之表現如下：

	源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變動 %	佔源自外部客戶之 總分部收入百分比		可呈報分部 (虧損)/溢利(附註一)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	618,872	436,841	41.7%	97.5%	94.5%	(186,107)	(44,515)
零售業務	1,254	5,280	-76.3%	0.2%	1.2%	(1,622)	(1,946)
生產及銷售 再生能源產品	14,560	20,070	-27.5%	2.3%	4.3%	2,512	3,541
	<u>634,686</u>	<u>462,191</u>		<u>100.0%</u>	<u>100.0%</u>	<u>(185,217)</u>	<u>(42,920)</u>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以下分部：生產及銷售木製品、零售業務、以與戶外木製品有關之項目生產及銷售再生能源產品。本年度，三個業務分部各自產生的收入分別為約人民幣618.9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約人民幣436.8百萬元、人民幣5.3百萬元及人民幣20.1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97.5%、0.2%及2.3%。(二零一七年：94.5%、1.2%及4.3%)。

附註一：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已撇除政府補貼之稅後影響。

生產及銷售木製品仍是本集團最大的業務分部，佔本集團收入的97.5%。此類業務所得收入增加41.7%。該分部收入整體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的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增長逐步受到澳大利西亞市場接受所致。

中美兩國的貿易摩擦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開始。二零一八年九月十八日，美國貿易代表署公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起向中國總值2,000億美元、共5,745種進口商品徵收10%關稅。本集團出口至美國之木製品產品亦在該等受影響進口商品當中。由於本集團出口至美國之業務量佔本集團總業務量比重較大，美國政府徵收的額外關稅直接影響到本集團出口美國的產品的利潤率，導致此分部之毛利率下降。另外，鑒於中國與美國之貿易糾紛為本集團未來之利潤率將構成持續負面影響，導致本集團需要為本集團之生產設施及租賃預付款確認資產減值。本集團之生產及銷售木製品分部因而錄得的虧損，並從二零一七年之虧損約人民幣44.5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86.1百萬元。

自二零一零年以來，本集團自有品牌零售業務涉及於中國零售休閒家具用品。然而，國內市場對休閒家具用品的需求疲弱，導致本集團零售業務持續虧損。本集團致力加強成本控制以改善經營狀況，並將適時調整業務方向。

本集團再生能源業務涉及回收木製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屑，然後將其轉化為生物質顆粒燃料。本集團再生能源業務本年度錄得收入下跌27.5%至人民幣約14.6百萬元，溢利則下跌29.1%至約人民幣2.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收入人民幣20.1百萬元及溢利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由於國內再生能源市場競爭日益劇烈所致。

## 市場回顧

於本年度，我們來自全球市場之收入分佈如下：

	收入			佔總收入百分比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中國	<b>146,119</b>	107,332	36.1%	<b>23%</b>	23%	
北美洲	<b>260,111</b>	236,279	10.1%	<b>41%</b>	51%	
歐洲	<b>30,349</b>	18,303	65.8%	<b>5%</b>	4%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b>10,162</b>	16,945	-40.0%	<b>2%</b>	4%	
澳大利西亞	<b>187,945</b>	83,332	125.5%	<b>29%</b>	18%	
	<b>634,686</b>	462,191	37.3%	<b>100%</b>	100%	

北美市場是本集團的最大收入來源，佔本集團總收入的41%(二零一七年：51%)。本年度，北美市場的收入增長10.1%至人民幣260.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36.3百萬元)。儘管收入有所增長，如上文所述，中國與美國之貿易糾紛為本集團未來之利潤率將構成持續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將持續提高產品競爭力並繼續密切監察市場情況。

中國二零一八年國內生產總值比上年增長6.6%，是中國28年來的最低經濟增長率。分季度來看，經濟增長率逐漸降低，一季度同比增長6.8%，二季度增長6.7%，三季度增長6.5%，四季度增長6.4%。數據顯示中國經濟正在放緩。雖然如此，本集團源自中國市場的收入增加36.1%至人民幣146.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07.3百萬元)，佔總收入的23%(二零一七年：23%)，為本集團第三大收入來源。增加主要由於木材貿易營業額增長所致。

澳大利西亞市場已成為本集團第二大收入來源，佔本集團總收入之29%（二零一七年：18%）。由於成功於區內推出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來自澳大利西亞市場的收入錄得強勁增長125.5%至人民幣187.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83.3百萬元）。然而，澳洲房地產市場的房屋建築量亦已經於二零一八年下半年見頂，並已出現顯著下行。預期二零一九年將難以維持強勁增長。

## 財務回顧

### 收入及毛利率(按產品分類劃分)

	收入		變動 %	佔總收入百分比		毛利率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八年 %	二零一七年 %
木屋及其相關部件 及構件	<b>496,211</b>	302,761	63.9%	<b>78.2%</b>	65.4%	<b>11.7%</b>	4.0%
休閒傢俱產品							
室內外傢俱產品	<b>13,075</b>	17,467	-25.1%	<b>2.1%</b>	3.8%	<b>16.2%</b>	11.0%
遊戲類產品	<b>14,697</b>	9,123	61.1%	<b>2.3%</b>	2.0%	<b>4.3%</b>	20.5%
園藝類產品	<b>13,474</b>	64,556	-79.1%	<b>2.1%</b>	14.0%	<b>16.9%</b>	11.7%
寵物屋產品	<b>11,441</b>	19,686	-41.9%	<b>1.8%</b>	4.3%	<b>10.2%</b>	6.1%
木材貿易	<b>71,228</b>	28,528	149.7%	<b>11.2%</b>	6.2%	<b>-0.1%</b>	5.9%
再生能源產品	<b>14,560</b>	20,070	-27.5%	<b>2.3%</b>	4.3%	<b>18.0%</b>	29.1%
<b>總計</b>	<b>634,686</b>	462,191	37.3%	<b>100.0%</b>	100.0%	<b>10.8%</b>	7.0%

於二零一八年，木屋及其相關部件及構件銷售仍是本集團最大收入來源。有關類別收入增加63.9%至人民幣496.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02.8百萬元），佔本年度銷售總額的78.2%（二零一七年：65.4%），主要由於澳大利西亞市場強勁增長所致。

休閒傢俱產品整體收入下降52.5%至人民幣52.7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10.8百萬元），主要由於園藝類產品的收入大幅下降79.1%至人民幣13.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4.6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北美洲市場對本集團至園藝類產品需求下降所致。

受中美貿易爭端影響，市場不確定性持續增加，因此本集團由二零一八年第四季度始著手降低原材料庫存水平，木材貿易營業額因此較去年增加149.7%至人民幣71.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8.5百萬元）。

本集團再生能源業務本年度錄得收入下跌27.5%至約人民幣14.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0.1百萬元）。主要由於國內再生能源市場競爭日益劇烈所致。

## 其他收入

本年度，我們的其他收入減少至人民幣9.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獲得政府政策性補貼減少至人民幣7.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1.4百萬元)所致。

## 其他虧損淨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180.0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4.9百萬元)。虧損主要是由於就我們的生產設施，租賃預付款及存貨確認減值虧損分別約人民幣139.3百萬元、人民幣23.3百萬元及人民幣7.9百萬元所導致。

## 銷售及分銷開支

由於年內營業額及出貨量增加，我們於本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為人民幣22.3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7.6百萬元)。

## 行政開支

本年度我們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9.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7.2百萬元)，與二零一七年相若。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上升至人民幣8.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6.2百萬元)，此乃由於本年度並無資本化利息開支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2.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就遞延收入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及租賃預付款的遞延稅項自損益扣除所致。

## 本年度虧損

基於上述因素，本年度虧損人民幣184.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40.6百萬元)。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現金流及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滿足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本集團預計其可充分滿足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之資金需求。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人民幣618.4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21.1百萬元)，其中銀行存款及現金(包括已抵押存款)為人民幣56.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1.8百萬元)。

本集團的現金一般存置於銀行並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為人民幣237.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6.1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銀行融資額為人民幣91.2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3.2百萬元)，並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所有銀行融資須達成與金融機構所訂借貸安排中常見之契諾。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與總資產比率及借貸淨額與總權益比率分別為9.3%及5.5%(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6.7%及5.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3.1：1及1.4：1(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2：1及1.2：1)。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淨值人民幣142.6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3.0百萬元)的廠房及機器、租賃預付款、持作自用樓宇及在建工程以及人民幣18.1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3百萬元)的銀行存款，主要用於取得銀行向本集團發出之銀行貸款及金融衍生工具合約。

## 資本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開支及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非即期預付款為人民幣19.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95.7百萬元)。

##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銷售成本及經營開支則主要以人民幣計值。由於本集團可能無法在向海外客戶銷售時，將人民幣兌美元的升值反映於以美元釐定的售價中，故如人民幣升值，溢利率將受影響。為此，本集團在與海外客戶訂立銷售合約的同時透過與銀行訂立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遠期外幣合約以管理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

隨著本集團的海外採購增加，本集團亦透過以美元計值的出口銷售現金流入配合以美元計值的木材進口現金流出管理外匯風險。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按衍生金融工具(資產)人民幣2,736,000元(二零一七年：零)及衍生金融工具(負債)人民幣2,546,000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12,307,000元)確認。外幣遠期合約的公平值變動乃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所有外幣遠期合約均在一年內結算。

## 全球發售、配售及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開支後)約為144.3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六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按每股0.80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四年六月配售」)。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按每股0.93港元發行165,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五日，本公司透過配售方式按每股0.55港元發行272,6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五年八月認購事項」)。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透過公開發售方式按每股0.20港元發行857,945,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公開發售」)。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日，本公司透過認購事項按每股0.13港元發行514,5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新普通股(「二零一七年二月認購事項」)。經扣除相關交易費用後，根據自二零一四年六月配售、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二零一五年八月認購事項、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公開發售、二零一七年二月認購事項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155.0百萬港元、148.0百萬港元、149.7百萬港元、170.0百萬港元及66.7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上述所得款項已獲動用，惟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除外。所有未動用所得款項已存置於香港及中國的註冊銀行。所得款項淨額之使用情況已列載於下表：

	購置自動化 生產機器及 設備的融資 百萬港元	成立 新生產設施 百萬港元	合併與收購 中小型公司、		自有品牌 及其他市場 推廣活動 百萬港元	宣傳 提升及加強 本公司 的研發活動 百萬港元	償還 銀行貸款 百萬港元	一般 營運資金 百萬港元	總額 百萬港元
			成立 自有品牌的 自營店網絡 百萬港元	其他木材 加工廠及/ 或其他資源 百萬港元					
<b>來自二零一四年十月配售</b>									
所得款項淨額	不適用	73.0	不適用	27.3	不適用	12.7	10.0	25.0	148.0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不適用	49.3%	不適用	18.4%	不適用	8.6%	6.8%	16.9%	10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不適用	73.0	不適用	27.3	不適用	1.3	10.0	25.0	136.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金額	不適用	-	不適用	-	不適用	11.4	-	-	11.4
<b>來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公開發售</b>									
所得款項淨額	119.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0	不適用	34.0	170.0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7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	不適用	20.0%	1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105.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7.0	不適用	34.0	156.8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金額	13.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不適用	-	13.2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共聘用426名(二零一七年：510名)全職員工，當中包括管理人員、產品設計人員、技術人員、銷售人員及工人。於本年度，本集團就僱員(包括全職及兼職員工)薪酬的總開支為人民幣35.5百萬元(二零一七年：人民幣32.6百萬元)，佔本集團收入的5.6%(二零一七年：7.1%)。本集團一直透過提高工序自動化，加強員工培訓以及專注高技術加工，維持員工的持續發展及提高員工競爭力。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並有酌情花紅以及會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供款。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僱員的表現而制訂，並將定期檢討。除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條文為香港僱員執行)或社會保險(包括中國僱員的退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外，本集團亦將根據對個別僱員表現的評估向僱員及董事發放酌情花紅。自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十五日獲採納以來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 展望

儘管在二零一九年二月底中美兩國舉行貿易談判後形勢有所好轉，美方亦同意延遲對中國出口至美國之產品關稅提高至25%，並維持在10%水平。本集團預料二零一九年的美國業務仍將面對極大不確定性。隨著中美貿易戰對中國經濟的影響逐步浮現，製造業及出口業均受打擊，加上股票市場及房地產市場疲軟，個人消費者信心受到影響，大大增加中國經濟下行壓力。英國脫歐為歐洲經濟帶來不明朗因素，加上澳洲房地產市場的房屋建築量亦已經顯著下行，種種因素勢將繼續影響本集團的利潤率，對資產回報、庫存等將構成巨大壓力。預料二零一九年本集團的經營環境仍將面對困難。本集團將密切監察中美兩國之間的貿易糾紛以及澳洲等其他國外市場的發展，評估對本集團的影響，並將尋找必要及果斷措施，以儘量減低對本集團的負面影響。

## 購買、出售或贖回已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年度，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1.1條及第C.1.2條。

### 守則條文第A.1.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1.1條，董事會會議應每年召開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本年度，董事會僅召開兩次定期會議以批准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而董事會其他事宜則以書面決議案或臨時董事會會議處理。

### 守則條文第C.1.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2條，管理層每月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最新資料，列載有關發行人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可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13章履行職務。

雖然管理層每月向大多數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業務營運及表現的更新資料，但由於每月的更新乃於本集團中國的工廠現場進行，因此並非全體董事收到相關更新資料，本公司偏離第C.1.2條。未出席現場會議的董事會成員並無收到更新資料。然而，管理層會每半年及按年向全體董事提供詳細的更新資料。倘需提供任何重要的更新資料，管理層會於可行情況下盡早向全體董事提供更新資料以便進行討論及決議。本公司亦制定制度，如各董事未能出席每月現場更新會議，則須向高級管理層查詢本集團業務營運相關事項並提出建議或反饋。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須遵守的行為守則。

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書面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有關證券交易的規定標準。

##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本年度的全年業績。

##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本年度之初步業績公告的有關數字已由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同年的綜合財務報表草稿載列之金額作比較，且兩者並無出入。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有限，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保證委聘，因此，核數師並無就本公告發表任何保證意見。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資格，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一般資料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的資料以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 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全年業績

本公告刊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根據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刊載。

### 釋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歐元」	指	歐盟法定貨幣歐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本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漳平木村」	指	福建省漳平木村林產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科生物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謝清美

香港，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清美女士及吳哲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冬平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藍顯賜先生、金重為教授及蘇文強教授。